大陆架界限委员会

Distr.: General
28 March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四届会议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3 月 11 日，纽约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工作进展

主席的说明

摘要

本说明介绍了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期间开展的工作，其中特别概述了在审查下列划界案方面取得的进展：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关于北冰洋的划界案(部分订正划界案)；巴西提交的关于巴西赤道边缘的划界案(部分订正划界案)；法国和南非联合提交的关于克罗泽群岛和爱德华王子群岛海域的划界案；肯尼亚提交的划界案；尼日利亚提交的划界案；帕劳提交的关于北部区域的划界案(部分修正划界案)；斯里兰卡提交的划界案；葡萄牙提交的划界案；西班牙提交的关于加利西亚海域的划界案(部分划界案)；印度提交的划界案(部分划界案)。本说明还介绍了孟加拉国就其提交的修正划界案以及哥斯达黎加和厄瓜多尔就其联合提交的巴拿马盆地部分划界案所作的介绍。

请回收

导言

1.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3 月 11 日在总部举行第五十四届会议。本届会议的全体会议于 2 月 28 日和 3 月 1 日、3 日和 4 日召开。[1] 本届会议的其余部分在秘书处法律事务厅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地理信息系统实验室举行，由各小组委员会对划界案进行技术审查。

2. 委员会下列成员出席了会议：阿德南·拉希德·纳赛尔·阿扎里、劳伦斯·福拉吉米·阿沃西卡、阿尔迪诺·坎波斯、万达-李·德兰德罗-克拉克、安东尼奥·费尔南多·加尔塞斯·法里、麦兹兰·本·马东、埃斯特旺·斯特凡·马含加、马尔钦·马祖罗夫斯基、多明戈斯·德卡瓦略·维亚纳·莫雷拉、大卫·科尔·莫舍、西蒙·恩朱古纳、朴永安、卡洛斯·马塞洛·帕泰利尼、克洛德特·拉哈里马纳尼瑞纳、唐勇、山崎俊嗣和贡萨洛·亚历杭德罗·亚涅斯·卡里索。[2]

3. 委员会面前有以下文件：

(a) 临时议程(CLCS/54/L.1)；

(b) 主席关于委员会第五十二届和第五十三届会议工作进展的说明(CLCS/52/2 和 CLCS/53/1)；

(c) 沿海国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七十六条第 8 款提交的划界案，[3] 包括有关信函；

(d) 大会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第 76/72 号决议；

(e) 《公约》缔约国和联合国会员国的相关信函，包括孟加拉国(2021 年 5 月 6 日和 9 月 13 日)、印度(2020 年 11 月 17 日、2021 年 4 月 16 日和 2021 年 11 月 29 日)、缅甸(2021 年 1 月 26 日)、巴基斯坦(2020 年 7 月 6 日和 2021 年 1 月 14 日)和俄罗斯联邦(2022 年 2 月 16 日和 18 日)的信函。

项目 1
第五十四届会议开幕

4.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主席阿扎里先生宣布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开幕。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发言

5. 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祝贺加尔塞斯先生当选为委员会成员，并悼念 2021 年 7 月 18 日去世的委员会前成员海尔·阿尔伯托·里瓦斯·马

[1] 原定于 1 月 24 日举行的会议(见大会第 76/72 号决议，第 114 段)因冠状病毒病大流行的持续影响而推迟。只有有限的会议服务可供全体会议使用。

[2] 伊万·格卢莫夫、埃马纽埃尔·卡尔恩吉和马丁·旺·海尼森没有出席会议。阿扎里先生出席了 2 月 28 日及以后的会议；马含加先生出席了 2 月 22 日及以后的会议；马祖罗夫斯基先生出席会议至 3 月 10 日；唐先生出席了 2 月 22 日及以后的会议。

[3] 划界案完整清单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commission_submissions.htm。

克斯。副秘书长在委员会自 COVID-19 大流行爆发以来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发言，承认委员会在大流行病期间开展工作时遇到的严重挑战，并赞扬委员会尽管面临这些困难，仍努力尽可能推进其工作。他感谢委员会成员在第三十一次公约缔约国会议延长其任期后，愿意任职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他注意到，会议在闭会期间继续努力寻找解决委员会成员服务条件问题的办法。他重申，法律事务厅继续承诺通过其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向委员会提供一切必要支持，包括在 COVID-19 大流行背景下。

项目 2
委员会新当选成员庄严宣誓

6. 根据委员会议事规则(CLCS/40/Rev.1)第 10 条，加尔塞斯先生作了庄严宣誓，并向作为秘书长代表的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递交了一份宣誓的签字副本。

项目 3
通过议程

7.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审议了临时议程(CLCS/54/L.1)并通过了经修正的议程(CLCS/54/1)。

项目 4
工作安排

8.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核准了主席概述的工作方案和审议时间表。

项目 5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工作量和委员会成员的工作条件

9. 由于第五十四届会议全体会议会期缩短而造成的时间限制，委员会决定将项目 5 的讨论推迟到第五十五届会议。

项目 6
审议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关于北冰洋的部分订正划界案[4]

10. 委员会任命加尔塞斯先生为小组委员会成员。

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11. 小组委员会主席马东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2 月 21 日至 25 日举行了会议。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重点是审查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应小组委员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提出的澄清要求提供的数据和资料。

12. 小组委员会与俄罗斯联邦自然资源和环境部长亚历山大·科兹洛夫率领的代表团举行了两次会议，其间小组委员会和代表团就代表团提供的补充数据和资料作了陈述。应代表团的要求，每次会议都以面对面和视频会议的混合形式举行，

[4] 划界案于 2015 年 8 月 3 日提交；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rus_rev1.htm。

以使无法前往联合国总部的一些代表团成员能够参加会议。[5] 在会议结束时，小组委员会转递了在审查会前提交的数据和资料后形成的意见和评论。

13. 小组委员会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在随后的讨论中，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成员提供了反馈，小组委员会回答了问题。

14. 小组委员会决定，其成员将在闭会期间继续各自单独审议该划界案，并将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该划界案，包括依照议事规则(CLCS/40/Rev.1)附件三第 10.3 段，与代表团举行会议，以向代表团说明在审查该划界案后形成的意见和一般性结论。该代表团将有机会根据同一附件第 10.4 段作出答复。

15.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15 日举行会议。

项目 7
审议巴西提交的关于巴西赤道边缘的部分订正划界案[6]

16. 小组委员会主席阿沃西卡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3 月 7 日至 11 日举行了会议。在此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

17. 小组委员会与巴西代表团举行了两次会议，代表团和小组委员会在会上作了介绍，重点关注代表团应小组委员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提出的澄清要求提供的数据和资料。在会议结束时，小组委员会转递了一份信函，其中载有小组委员会的意见和提供进一步数据和资料的要求。

18. 小组委员会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

19. 小组委员会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划界案。

20.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5 日和 8 月 15 日至 19 日举行会议。

项目 8
审议法国和南非提交的关于克罗泽群岛和爱德华王子群岛海域的联合划界案[7]

21. 委员会任命加尔塞斯先生为小组委员会成员。

---

[5] 该代表团承认，如秘书处和小组委员会提醒的那样，如果采取面对面会议以外的方式进行交流，保密性会受到限制。

[6] 划界案于 2017 年 9 月 8 日提交；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bra_rev2.htm。

[7] 划界案于 2009 年 5 月 6 日提交；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frazaf_34_2009.htm。

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22. 小组委员会主席恩朱古纳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3 月 7 日至 11 日举行了会议。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重点是审查联合代表团在会前提供的数据和资料。

23. 小组委员会没有与联合代表团举行会议。小组委员会注意到，联合代表团已书面表示，该代表团不希望利用这一机会对文件作出回应。该文件已提供给联合代表团，基于这样的理解，即如果小组委员会商定根据届会前提供的资料结束对联合划界案的审查，则以议事规则附件三第 10.4 段规定的介绍取代该附件第 10.3 段规定的介绍。在会议结束时，小组委员会通知联合代表团，小组委员会商定可以结束对联合划界案的审查。

24. 小组委员会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在随后的讨论中，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成员提供了反馈，小组委员会回答了问题。

25. 小组委员会决定，其成员将在闭会期间继续就划界案各自单独开展工作，并将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划界案，重点是编写建议草案。

26.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5 日和 8 月 15 日至 19 日举行会议。

项目 9
审议肯尼亚提交的划界案[8]

27. 委员会任命加尔塞斯先生为小组委员会成员。

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28. 小组委员会代理主席阿沃西卡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2 月 28 日、3 月 2 日和 4 日举行了会议。他说，小组委员会选举马东先生为副主席，接替马克斯先生。在该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该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侧重于谅解声明的要求。

29. 小组委员会没有与代表团举行会议。

30. 小组委员会代理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在随后的讨论中，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成员提供了反馈，小组委员会回答了问题。

31. 小组委员会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划界案。

32.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2 日举行会议。

[8] 划界案于 2009 年 5 月 6 日提交；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ken_35_2009.htm。

项目 10
审议尼日利亚提交的划界案[9]

33. 小组委员会主席马含加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2 月 21 日至 25 日举行了会议。在此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

34. 小组委员会与总检察长兼司法部长阿布巴卡尔 • 马拉米率领的尼日利亚代表团举行了一次会议，其间代表团介绍了关于大陆坡脚的数据和资料，并且代表团与小组委员会进一步交换了意见。应代表团的要求，每次会议都以面对面和视频会议的混合形式举行，以使无法前往联合国总部的一名代表团成员能够参加会议。[10]

35. 小组委员会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

36. 小组委员会决定，其成员将在闭会期间继续就划界案各自单独开展工作，并将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划界案，包括与代表团举行会议。

37.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15 日举行会议。

项目 11
审议帕劳提交的有关北部区域的部分修正划界案[11]

38. 小组委员会主席帕泰利尼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2 月 28 日、3 月 2 日和 4 日举行了会议。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重点是审查代表团应小组委员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提出的澄清要求作出的答复。

39. 小组委员会没有与代表团举行会议。在会议结束时，小组委员会转递了关于提供进一步数据和资料的请求。

40. 小组委员会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小组委员会决定，其成员将在闭会期间继续就划界案各自单独开展工作，并将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该划界案。

41.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2 日举行会议。

---

[9] 划界案于 2009 年 5 月 7 日提交，2016 年 11 月 18 日修正；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nga_38_2009.htm。

[10] 该代表团承认如秘书处和小组委员会提醒的那样，如果采取面对面会议以外的方式进行交流，保密性会受到限制。

[11] 划界案于 2009 年 5 月 8 日提交，2017 年 10 月 26 日修正；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plw_41_2009.htm。

议程项目 12
审议斯里兰卡提交的划界案[12]

42. 小组委员会主席亚涅斯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2 月 28 日、3 月 2 日和 4 日举行了会议。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重点是审查斯里兰卡代表团应小组委员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提出的澄清要求提供的数据和资料。

43. 小组委员会与代表团举行了一次会议，其间代表团就其提供的补充数据和资料作了介绍。应代表团要求，会议以视频会议方式举行。[13] 在会议结束时，小组委员会转递了在审查会前提交的数据和资料后形成的意见和评论。

44. 小组委员会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在随后的讨论中，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委员提供了反馈，小组委员会回答了问题。

45. 小组委员会决定，其成员将在闭会期间继续就划界案各自单独开展工作，并将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划界案，包括与代表团举行会议。小组委员会将审议斯里兰卡代表团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提供的新数据和资料，然后可能能够根据议事规则附件三第 10.3 段作介绍。随后，该代表团将有机会根据同一附件第 10.4 段作出答复。

46.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2 日举行会议。

议程项目 13
审议葡萄牙提交的划界案[14]

47. 小组委员会主席德兰德罗-克拉克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3 月 7 日至 11 日举行了会议。在此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

48. 小组委员会与代表团举行了三次会议，其间小组委员会和代表团就代表团提交的数据和资料作了介绍，并且代表团和小组委员会进一步交换了意见。

49. 小组委员会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

50. 小组委员会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划界案，包括与代表团举行会议。

---

[12] 划界案于 2009 年 5 月 8 日提交；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lka_43_2009.htm。

[13] 该代表团承认如秘书处和小组委员会提醒的那样，如果采取面对面会议以外的方式进行交流，保密性会受到限制。

[14] 划界案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提交，2017 年 8 月 1 日修正；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prt_44_2009.htm。

51.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至 5 日和 8 月 15 日至 19 日举行会议。

项目 14
审议西班牙提交的关于加利西亚海域的部分划界案[15]

52. 小组委员会主席莫舍先生报告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进展，表示小组委员会于 2 月 21 日至 25 日和 3 月 9 日举行了会议。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继续对划界案进行主要的科学和技术审查，重点是审查代表团根据小组委员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提出的意见提供的资料。

53. 小组委员会与代表团举行了一次会议。小组委员会转递了一些意见和关于提供补充数据和资料的进一步请求。在会议结束时，小组委员会转递了一份载有其意见的信函。

54. 小组委员会主席还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报告了与划界案有关的某些实质性事项。在随后的讨论中，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成员提供了反馈，小组委员会回答了问题。

55. 小组委员会决定，其成员将在闭会期间继续就划界案开展工作，并将在第五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划界案。

56. 经决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小组委员会将于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15 日举行会议。

项目 15
审议印度提交的划界案[16]

57. 委员会任命加尔塞斯先生为小组委员会成员。

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58. 委员会注意到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2020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1 年 11 月 29 日给联合国秘书长的信函，以及巴基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2020 年 7 月 6 日和 2021 年 1 月 14 日给秘书长的信函。委员会还注意到小组委员会主席马含加先生的报告。随后，委员会决定致函印度代表团，并将对该议程项目的进一步讨论推迟到第五十五届会议。

[15] 划界案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提交；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esp_47_2009.htm。

[16] 划界案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提交；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ind_48_2009.htm。

项目 16
审议根据《公约》第七十六条第 8 款提交的其他划界案

孟加拉国提交的修正划界案[17]

59. 3 月 1 日，以下人员介绍了孟加拉国提交的划界案：[18] 外交部长兼代表团团长阿布 • 卡拉姆 • 阿卜杜勒 • 穆明；外交部秘书兼海洋事务组负责人穆罕默德 • 胡尔舍德 • 阿拉姆；外交部顾问马穆努尔 • 雷扎 • 伊本 • 阿贝丁；孟加拉国石油、天然气和矿产公司(勘探)总经理法哈娜 • 沙昂；孟加拉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参赞莫萨马特 • 沙哈纳拉 • 莫尼卡。代表团中还有多名顾问。

60. 除了详细说明修正划界案的实质性要点外，阿拉姆先生还告知委员会，在编写修正划界案时，没有任何委员会成员以提供科学和技术咨询的方式向孟加拉国提供过协助。

61. 阿拉姆先生指出，孟加拉国在修正划界案中所提出区域的大陆架外部界限不能再被视为孟加拉国与任何相向或毗邻国家之间任何未决争端的对象。关于缅甸 2021 年 1 月 26 日的信函和印度 2021 年 4 月 16 日的信函，阿拉姆先生除其他外表示，关于修正划界案所载的大陆架外部界限，已考虑到国际海洋法法庭 2012 年 3 月 14 日在*孟加拉湾海洋边界划定(孟加拉国/缅甸)*一案中的判决中，以及根据《公约》附件七设立的仲裁法庭 2014 年 7 月 7 日在*孟加拉国和印度之间的孟加拉湾海洋边界仲裁(孟加拉国诉印度)*中作出的具有约束力的海洋边界划定。因此，反对意见不应妨碍对修正划界案的审查。

62.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随后转入非公开会议。关于划界案的审议方式，委员会特别注意到收到的与修正划界案有关的信函，即：缅甸 2021 年 1 月 26 日的信函和印度 2021 年 4 月 16 日的信函，以及孟加拉国 2021 年 5 月 6 日和 9 月 13 日的信函。委员会还注意到，印度在其 2021 年 4 月 16 日的普通照会中除其他外援引了议事规则附件一第 5(a)段，请委员会不要审议和认定该修正划界案。委员会还注意到孟加拉国在介绍其修正划界案时发表的意见。根据这些普通照会和意见，委员会决定在该修正划界案按照接收顺序成为下一个待审议划界案时，再审议该划界案，同时考虑到今后可能收到的任何普通照会。

63. 委员会作出这一决定，是为了考虑到在整个间隔期可能出现的任何进一步事态发展，在此期间，各国不妨利用可以利用的各种途径，包括议事规则附件一中规定的具有实际意义的临时安排。

---

[17] 划界案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提交，2020 年 10 月 22 日修正；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bgd_55_2011.htm。

[18] 孟加拉国于 2011 年 8 月 24 日提交了划界案(CLCS/72，第 19 至 22 段)。鉴于孟加拉国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提交的修正划界案取代了原划界案的全部内容，孟加拉人民共和国政府在 2021 年 12 月 21 日的普通照会中请求有机会向委员会作介绍。

介绍哥斯达黎加和厄瓜多尔联合提交的关于巴拿马盆地的部分划界案[19]

64. 3 月 1 日，以下人员介绍了哥斯达黎加和厄瓜多尔就巴拿马盆地联合提交的部分划界案：外交和人员流动部主管主权事务副部长兼厄瓜多尔代表团团长奥古斯托·萨；哥斯达黎加负责双边关系和国际合作的外交部副部长兼代表团团长阿德里亚娜·博拉尼奥斯；哥斯达黎加常驻联合国代表罗德里戈·卡拉索；厄瓜多尔外交和人员流动部联络官兼海事顾问埃德温·平托；哥斯达黎加国立大学火山和地震观测站主任马里诺·普罗蒂；厄瓜多尔海军海洋研究所海洋事务协调员乔治·德拉·托雷。哥斯达黎加和厄瓜多尔代表团还包括一些顾问。

65. 除了阐述划界案的实质性要点外，卡拉索先生还表示，联合划界案是两国在编写关于巴拿马盆地的部分划界案方面长期合作的结果。他指出，哥斯达黎加已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提交了显示其 200 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的初步资料，并打算在晚些时候再提交一份有关科科斯海脊北部的部分划界案。他还指出，厄瓜多尔已于 2021 年 9 月 20 日提交了显示其 200 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的初步资料，涉及三个地理区域，即卡内基海脊南部区域、科科斯海脊北部区域和科隆海脊区域，而且厄瓜多尔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提交了关于卡内基海脊南部区域的第二个部分划界案。

66. 平托先生表示，巴拿马盆地区域不是任何岛屿或领土争端的对象，联合提交的部分划界案不妨碍巴拿马盆地海岸相向或毗邻的国家之间的大陆架划界问题。他告知委员会，委员会前成员加洛·卡雷拉-乌尔塔多在编写联合提交的部分划界案期间以提供科学和技术咨询的方式为代表团提供了协助。

67.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随后转入非公开会议。考虑到各代表团所作的介绍，委员会决定在今后的一次届会上设立一个小组委员会，并决定在该联合提交的部分划界案按照接收顺序成为下一个待审议的划界案时，再在全体会议上审议该划界案，同时考虑到今后可能出现的任何事态发展。

68. 委员会还注意到各代表团对审议待审划界案和相关提案的进展情况表示关切。

议程项目 17
保密问题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69. 委员会主席坎波斯先生报告说，本届会议期间没有收到请委员会召开会议的请求。

议程项目 18
科学和技术咨询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70. 委员会主席马东先生报告说，本届会议期间不需要召开委员会会议，因为没有收到任何国家的请求。

[19] 划界案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提交；可查阅 www.un.org/depts/los/clcs_new/submissions_files/submission_criecu_86_2020.htm。

项目 19
其他事项

成员出席情况

71.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讨论了成员出席会议的问题，再次强调除因个人或健康原因可以缺席，全体成员必须按时全程出席委员会所有会议。委员会还回顾说，委员会主席提请公约缔约国会议注意缺席委员会连续两届会议的成员的缺席情况(例如，见 SPLOS/31/6，第 18 段和第 19 段)。

72.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确认将继续按照惯例在必要和适当情况下逐案处理缺席事件，确保全体成员充分参与委员会工作，并在必要时提醒提名国遵守《公约》附件二第二条第 5 款规定的义务。

73. 委员会注意到，由于一些成员持续和长期缺席，一些小组委员会无法达到开展工作所需的法定人数。

74. 鉴于上述情况，委员会决定重新审议小组委员会成员的任命问题，并决定埃马纽埃尔·卡尔恩吉不再担任为审议葡萄牙[20] 和西班牙[21] 就加利西亚地区提交的划界案和斯里兰卡[22] 提交的划界案而设立的小组委员会的成员。将在委员会常务委员卡尔恩吉先生今后可能能够出席的任何一届会议上，再次讨论将他派任至活跃的小组委员会的问题。

能力建设活动

75. 秘书处向委员会通报了自委员会最近一次全体会议以来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开展的两项相关能力建设活动。

76. 2021 年 4 月 19 日至 27 日，应索马里联邦政府的请求举办了一次虚拟培训讲习班，使其深入了解确定一国大陆架外部界限的程序以及向委员会提交划界案所需的科学和技术数据。包括海事主管人员和大学生在内的 20 名参与者参加了培训。

77. 2021 年 7 月 10 日至 8 月 6 日，与太平洋海洋边界联合会和太平洋共同体合作举办了一个虚拟课程，就 200 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的划定和编写提交委员会的划界案提供培训。该培训课程是该司在挪威发展合作署的支持下开展的四年期能力建设项目的一部分，该项目旨在根据《公约》建设可持续的“蓝色”经济，并加强海洋治理。预计今后几年将在该项目下举办更多的区域课程。

信托基金

78. 秘书处向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介绍了为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委员会成员支付参加委员会会议的费用而设立的自愿信托基金的状况。自第五十二届会议以来，

[20] 见 CLCS/100，第 10(j)段。

[21] 见 CLCS/50/2，第 80 段。

[22] 见 CLCS/100，第 10(i)段。

收到了加拿大、中国、哥斯达黎加、法国、冰岛、爱尔兰、日本、马耳他、新西兰、菲律宾、葡萄牙、大韩民国、西班牙、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以及欧洲联盟的捐款。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信托基金的余额约为 1 065 443 美元。

79. 秘书处注意到，为本届会议向发展中国家提名的六名委员会成员提供了财政援助，估计总费用为 71 000 美元，并回顾，由于冠状病毒病奥密克戎变异株造成的感染激增，会议推迟开始，因此本届会议仅举行了三周。除非出现任何与冠状病毒病有关的进一步情况，2022 年第五十五届和第五十六届会议的资金需求估计为每届会议 120 000 美元。鉴于上述情况，在划拨用于支付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委员会成员参加 2022 年会议的差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的所需资金后，信托基金的余额目前足以报销参加总部医疗保险计划的发展中国家委员会成员支付的全部保险费或旅行医疗保险费。

80. 关于为帮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编写提交给委员会的划界案和遵守《公约》第七十六条而设立的信托基金，秘书处报告说，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信托基金的余额约为 488 500 美元。自第五十二届会议以来，收到了欧洲联盟的一笔捐款。有三个国家得到了信托基金的援助，以参加委员会在本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会议。